

收文編號：1080002644

議案編號：10802220710088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08年3月13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450 號之 322

案由：財政部函，為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凍結賦稅署「一般事務費」50 萬元書面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財政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2 月 20 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會字第 1080990695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,附件 1

主旨：關於大院審查通過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，財政部主管歲出部分第 10 款第 3 項決議第 1 項凍結本部賦稅署「一般行政」項下「基本行政工作維持」之「一般事務費」預算新臺幣 50 萬元乙案，檢送書面報告 1 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大院通過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（修正本）（第三冊第 839 頁）辦理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財政部部長室、財政部秘書處（國會聯繫室）、財政部賦稅署（均含附件）

歲出部分第10款第3項決議第1項
「一般行政」項下「基本行政工作維持」之「一般事務費」
預算凍結案報告

一、決議內容

大院審議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：「有關財政部賦稅署 108 年度一般行政，存在下列問題：賦稅署 107 年度『一般行政』項下『基本行政工作維持』之『業務費』編列『一般事務費』763 萬 7 千元，108 年度編列 1,041 萬 3 千元較 107 年度多編 277 萬 6 千元。綜上，爰凍結該項預算 50 萬元，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提出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。」

二、決議項目預算編列事由

(一)賦稅署 108 年度「一般行政」項下「基本行政工作維持」之「一般事務費」預算編列新臺幣（下同）1,041 萬 3 千元，較 107 年度預算增加 277 萬 6 千元，主要係約僱人員及駕駛 8 人陸續退離，出缺不補，須增列協助辦理文書、檔案管理及駕駛委外所需經費，又搬遷至新財政大樓，增列分攤清潔及庭園維護費與機電設備操作、維護及管理等相关經費，實有必要。

(二)本項預算主要辦理事項如下：

1. 文康活動及公務人員健康檢查。
2. 協助辦理檔案管理、影像掃描及駕駛委外等。
3. 分攤新財政大樓清潔美化與機電設備操作、維護及管理。
4. 分攤財政資訊大樓清潔及保全。
5. 整理檔案庫房舊檔案及整卷。
6. 印製各式公文封、預（決）算書及公文卷夾。
7. 分攤檔案庫房所需管理及保全。
8. 該署中部地區辦公室保全清潔。
9. 廉政業務（政風興革問卷調查及廉政宣導）。
10. 辦公環境規劃整理布置、環境教育、公款匯撥手續費、公務

用章戳及員工協助方案等。

三、結語

本項預算為維持基本行政運作需求必要經費，且本摺節原則及依業務需求覈實編列，敬請同意動支，俾業務順利推動。

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第 5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